

2025 年海南省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 疫苗采购合同



海南省农业农村厅

2025 年 6 月

甲方：东方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

乙方（中标人）：山东信得动物疫苗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2025 年 5 月 21 日招标评审结果及国家有关政策，现甲方向乙方采购疫苗。经双方协商，同意按如下条款执行：

一、甲方按下表需求向乙方订购疫苗，乙方应按要求向甲方供应：

疫苗名称	单价(元/毫升、头份 或羽份)	备注
重组禽流感病毒 H5+H7 三价灭活 疫苗	0.30 元/毫升	自接到订货通知之日起 10 天内交付。

采购数量由甲方根据中央及地方疫苗经费、实际需求和厂家疫苗分配比例等情况确定并以到货验收数量为准。甲方可根据乙方疫苗免疫效果、免疫副反应及供货情况对其疫苗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二、采购及供货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0 日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。

三、供货方式：供应商按采购方要求的时间送货到采购方指定地点，疫苗运输过程中确保温度控制在 2℃-8℃ 或 -15℃（活疫苗），提供疫苗运输温度监控记录。送货时应提前两天通知采购方做好接货准备，提前或延期到货造成的损失由供货方承担，送货所产生的费用由供货方承担。

四、疫苗需求通知方式：甲方根据需求以传真或微信等形式把订货数量通知乙方。紧急情况下，甲方可先行电话通知，再补办有关手续，

乙方应给予理解、配合和支持。

五、产品质量标准：乙方所提供的疫苗必须是通过农业农村部 GMP 认证，产品质量符合或高于国家标准，没有国家标准的，须符合或高于行业标准，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接受。

六、包装要求：乙方提供的全部疫苗均应按相应标准和产品的特殊要求进行包装。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，由于包装和运输不善所引起的产品变质、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。

七、疫苗的验收：送货时，乙方应附上标有疫苗规格、数量、单价、金额的送货清单给甲方，以便甲方进行产品验收。甲方发现疫苗的规格、数量、单价、金额不符的，应当场告知送货经手人。产品到达时；对产品运输温度、包装、外观、数量、生产日期（距离失效日期必须大于 8 个月，小反刍兽疫疫苗距离失效日期必须大于 18 个月）进行当场查验。若供应的产品出现破损、失空等问题，供应商必须在接到通知后两日内派人或委托人到现场核查， 一经核实应更换所有问题产品，并承担由此引发的损失和相关费用。

八、在项目资金到位的情况下，甲方根据采购进度与乙方结算疫苗款，支付方式：转账，支付时间：到货验收合格后。支持供应商在线提交发票和查询付款信息。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，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。

九、伴随服务及履行承诺：供应商须具备相应的技术服务队伍，会同采购方制定该疫苗相关技术培训方案，自行或共同组织开展技术培训。供应商免费提供市县兽医实验室相应的免疫抗体检测试剂和省级实

验室所需比对盲样，每个市县兽医实验室每种疫苗检测试剂不少于 100 份，省级实验室比对盲样不少于 30 套。若疫苗在失效前不能用完，由供货方负责更换。

十、知识产权：

乙方保证提供的疫苗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产品；且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、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，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，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，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、费用和后果；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，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。

十一、违约责任：

1、乙方若未能按时按质按量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，乙方向甲方每日支付该次采购总金额 0.5% 的违约金，并应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将合格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。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交付合格货物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有权向其他厂家（其他中标厂家优先）购买同类型的疫苗或替代疫苗，乙方应当按照该次采购总金额的 30%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，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。若乙方出现供货紧张，经双方友好协商仍未能满足甲方使用疫苗的需求，影响甲方的免疫进度，甲方有权向其他厂家（其他中标厂家优先）购买相同类型的疫苗或替代疫苗，并相应减少其疫苗分配比例。乙方应当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。

2、甲方应按规定的时间办理支付货款手续，若延迟支付货款（有

正当理由拒外), 应向乙方每日支付该次采购总金额 0.5% 的违约金。因财政拨款、不可抗力付。等原因造成甲方逾期付款的, 乙方表示理解, 不视为甲方违约。

3、免疫失败责任承担: 如因疫苗质量问题导致免疫失败, 从而引起疫情暴发的, 由供应商承担扑灭疫情所发生的直接费用, 并向饲养场(户) 支付扑杀补偿金。供应商扑杀补偿金的测算办法按当地市场价格估算, 扣除国家财政承担部分以外的由供应商全额承担。

4、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、规格、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或甲方需求的, 乙方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免费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; 否则, 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,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拒绝支付任何费用, 乙方应当按照该次采购总金额的 30%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, 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。

5、乙方提供的疫苗不得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等合法权利。因乙方提供的货物侵权而产生的所有责任, 均由乙方自行承担。且乙方应按照该次采购总金额的 30%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, 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。

6、其他违约责任,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执行。本合同项下的“损失”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、间接损失、向违约方主张权利所产生的诉讼费、公证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、合理的调查费等。

7、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及义务转让、转包或分包给任何单位或个人。否则,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拒绝支付任何费用,

乙方应当按照该次采购总金额的 30%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，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。

十二、协议争议处理方式：若发生争议，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解决不成的，提交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管辖。

十三、若因农业农村部对疫苗的管理方法有变动，而导致本合同与有关文件冲突时，甲、乙双方有权终止本协议的执行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。

十四、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甲方持有叁份，乙方持有贰份，招标代理机构壹份。

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盖章后即生效。

甲 方

单位名称(盖章):

东方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

法人代表或授权人(签字):

单位地址:

日期: 2025 年 6 月 23 日

乙 方

单位名称(盖章):

山东信得动物疫苗有限公司

法人代表或授权人(签字):

单位地址: 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

贾悦镇鑫盛路 263 号

开户名称: 山东信得动物疫苗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: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城支行

账户: 218218498894

日期: 2025 年 6 月 23 日